



(更新於 2025 年 8 月)

2025 大灣區乒乓球交流計劃 遴選及申訴機制

遴選機制：

必須為 2024/25 青苗乒乓球訓練計劃 (YATS) 之第三階段球員。

此計劃為期一年訓練並分三個階段。此外，計劃於八個地區設有訓練。每區分別包括 A 組 7 至 10 歲和 B 組 11 至 14 歲兩個年齡組別，每組約有 20 名球員。

球員需要滿足以下要求才能晉升至第三階段：

1. 參加該年度 YATS 甄選並成功入選；
2. 在第一和第二階段保持 80% 的出勤率；
3. 每區內部賽中得分最高的前 10 名選手。

第三階段的球員必須參加每年底的青苗區際錦標賽，賽事分為四個組別，即 A 組及 B 組的男子單打及女子單打。每組的首 5 名優先參加「2025 大灣區乒乓球交流計劃」，其餘名額則按賽事名次決定。若未有名次則以乒總最新一期註冊球員排名榜決定次序。

申訴機制：

1. 整個遴選機制中涉及甄選、訓練晉升及青苗區際錦標賽，分別由考官、教練及裁判執行相關安排/紀錄及評分等。申訴委員會成員將安排由中國香港乒乓總會行政總監及 8 位青苗監督 組成。
2. 球員之監護人若對遴選結果有異議，可於結果公佈後 48 小時之內，以書面形式向申訴委員會提出，委員會不接受匿名或沒有提供聯絡方法的申訴。
3. 必須列明上訴原因及理據，指出遴選結果如何出錯，包括作出不合理或不公平的考慮而得出錯誤之遴選結果。
4. 申訴委員會應迅速處理上訴申請，並必須在接獲上訴申請書後 7 個工作天內召開會議，並於會議後 5 個工作天內書面回覆上訴人。
5. 在審理上訴過程中，申訴委員會可能需要與所有有關各方進行溝通，以獲得對上訴事件全面的了解。
6. 申訴委員會的裁決為最終決定。

中國香港乒乓總會秘書處 謹啓

2025 年 8 月